

证券代码：002487

证券简称：大金重工

公告编号：2021-050

大金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大金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已于 2021 年 9 月 25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进行披露。经事后审核，因公司工作人员的疏忽，致使公告内容出现了错误，现更正如下：

一、“一、担保情况概述”

更正前：

蓬莱大金为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阜新分行申请的综合授信业务风险敞口部分 **14,000** 万元提供担保，业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开立电子银行承兑汇票。占公司 2020 年经审计的净资产比例为 **5.81%**，担保期限为 2021 年 9 月 24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期间所发生的信贷业务，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更正后：

蓬莱大金为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阜新分行申请的综合授信业务风险敞口部分 **14,700** 万元提供担保，业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开立电子银行承兑汇票。占公司 2020 年经审计的净资产比例为 **6.10%**，担保期限为 2021 年 9 月 24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期间所发生的信贷业务，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二、“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更正前：

截至公告日，本次担保生效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的担保总额为 **273,600** 万元，占公司 2020 年经审计的净资产比例为 **113.52%**。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更正后：

截至公告日，本次担保生效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的担保总额为 **274,300** 万元，占公司 2020 年经审计的净资产比例为 **113.81%**。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除上述更正外，公司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94）其他内容均不变。

公司因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公司今后将进一步加强审核工作，提高信息披露质量。

特此公告！

大金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9 月 27 日